

债券第三节金融债券与公司债券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42/2021_2022__E5_80_BA_E5_88_B8_E7_AC_AC_E4_c33_42914.htm

金融债券定义：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依照法定程序、用于特定用途、发行并约定在一定期限还本付息的有价证券。特征：与吸纳的储蓄存款进行比较 专用性 - 用于定向的特别贷款；一般性贷款 集中性 - 并不经常发行，具有间断性、主动性；经常的连续性业务，主动性在存款者方面 高利性 - 高于相同期限的存款利率；流动性 - 不记名、不挂失、可以抵押，可以在证券市场上流通转让 公司债券的定义、种类 定义：公司发行的定期还本付息的有价证券 种类：信用公司债（无担保证券）不动产抵押公司债（房屋、土地）保证公司债（第三方作为担保）收益公司债 可转公司债 附新股认购权公司债 信用公司债、不动产抵押公司债、保证公司债 信用公司债：不以资产而是以信誉作为抵押的债券。也称无担保债券 不动产抵押公司债：以不动产的契约为抵押而发行的债券。用于抵押的不动产价值很大时，可以用作多次抵押，从而产生抵押顺序；保证公司债：由第三者对发行的债券提供还本付息担保。一般由政府、金融机构或信誉良好的企业，也常见母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 收益公司债、可转债、附新股认购权债 收益公司债：公司债券的利息只有在公司盈利时才支付；若利息不能足额支付，未付利息可以累加；公司只有在利息付清后，公司股东才能分红 可转换公司债：发行人依照法定程序（股东大会和董事会通过）在一定期限内依据约定条件转换成为股份的公司债券。需要约定的条件是规定转换期限和转换价格。发行可

转换公司债有利于债券人分享公司未来的增长利益。附新股认购权公司债：发行的债券附新发行股票的优先认购权。附加条件未购买价格、认购比例以及认购期限（认股权与债券之间可以分离）我国的企业债券 1987 年我国出台《企业管理暂行条例》规范企业债券发行；1993 年 8 月，国务院颁发了《企业债券管理条例》，规定企业进行的有偿筹集资金的活动需要采取公开发行人企业债券的形式，符合一定条件，按规定进行审批，并按照审批用途使用资金。我国企业债券的种类：重点企业债券、地方企业债券、企业短期融资券和住宅建设债券 重点企业债券：调整投资结构，保证重点建设，种类有电力建设、重点钢铁企业、有色金属企业和石油化工企业四种债券 企业债券的发展的四个阶段：萌芽期、发展期、整顿期、再度发展期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